

第一章 天無絕人之路

三月裡，百花盛開。

杏花紅，李花白，花開滿樹，一片姹紫嫣紅的景色，連人也多了幾分精神。兩個成人高的圍牆下，站著一位身著煙柳色銀錯鳶尾細花衣裙的小姑娘，外頭罩著嫩蔥色湖綢短襖，一雙繡著胖魚兒的玉色鑲小米珠繡花鞋顯得特別顯眼，遮遮掩掩掩蓋在過長的裙襬下。

她看來約十一、二歲，身形略顯單薄了些，大大的眼兒襯托著她巴掌臉更顯小，開始抽條的身子看著十分瘦弱，有種弱不禁風、我見猶憐的嬌弱感。

站在牆下的她，仰著頭看向牆頭上橫過來的嫣色桃花。

「小姐、小姐，妳又在看什麼，天冷，加件衣裳吧！不然月嬝嬝又要擔心了。」
「桃花。」開得真多。

這裡是齊南縣縣衙，迎面走來的丫頭叫青玉，比小姐殷如素長一歲，為人沉穩伶俐，善解人意。

青玉笑著將半舊的披風往殷如素肩上一披。「小姐別貪玩，要顧著身子，妳前兒個才受了風寒，別又著了涼，妳這身子骨呀！是受不得一絲涼的，春暖乍寒。」殷府在京城是名聲不墜的書香世家，殷老夫人生有兩子一女，另有庶子兩名，庶女五名。

老大殷重陽、老三殷重軒為嫡，一為百年書院文春書院山長，此乃殷家的百年基業，作育英才無數；一為殷如素父親，原是京裡庶吉士，五年前尋了外放機會來到齊南。

齊南縣是個相當富裕的縣城，是個肥缺，令人頗為羨慕。

因為這幾年朝廷政局不定，皇權之爭向來又為人所忌憚，身為名門之後，免不了捲入皇子們的爭鬥中，因此他明智保身早早退出這淌渾水，走了朝中大臣的路子才搶到這位置，在民富地肥的地方當縣令。

齊南縣地多人稠，水陸四通八達，漁米豐富，少天災人禍，風景秀麗，百姓豐衣足食，從未聽過餓肚子的事，小旱小澇有過，但未釀成災情。在朝廷吏部疏通過後的殷重軒於二月二龍抬頭過後，攜家眷一行人十幾輛馬車浩浩蕩蕩從京城出發，家眷們沒出過遠路又一個個嬌貴得很，慢走慢行還帶上數名病人，等到了齊南縣地頭正好是那年的陽春三月。

至於老二殷重禎則留在府中打理庶務，老四殷重文因其母為老爺子表妹，頗為受寵，故而在府中地位不低，得其父寵愛親自教導，目前是翰林院七品編修，混得風生水起。

雖是嫡庶有別，但四兄弟並未分家，連下人在內將近兩百口人皆住在五進大宅的本家。

至於殷如素，她是個病秧子，每年都要病個幾回。剛到齊南縣那幾年，她是喝藥比吃飯多，從年頭到年尾，一年有八個月是病著的，夏日裡也咳嗽不斷。

其實在她七歲前身子骨還挺硬朗的，能跑能跳，還能在眾多丫頭、婆子們的驚呼聲中爬上樹掏鳥蛋，跟一群皮猴子兄弟玩彈弓，把府裡鬧得雞飛狗跳。

不過在隨父上任途中染上時疫，一度差點救不回來，她和弟弟殷正書是庶出，兩姊弟同時染病，當時也有數名兄弟姊妹一樣病倒了，因此生母雪姨娘疲於奔命，分身乏術，以致高燒不退的殷如素落下肺疾。

在許多婦人心中，兒子重於女兒，女兒是別人家的，嫁出去的女兒如潑出去的水，將來能依靠的人只有兒子。

雪姨娘亦不例外，於是在兩個孩子當中選擇照顧病情較輕的殷正書，而把病重的女兒交給下人照料。

可是照顧的人再好仍不如親娘，某日下人打了個盹疏忽了，病中的殷如素竟因燒過頭而香消玉殞，取而代之的是來自現代的急診室護理師殷如月，她是過勞死，死前連續半個月未休假，享年二十九歲。

由於殷如月剛穿來時正病著，人燒得糊里糊塗的，連隨行的大夫都言之八成不行了，能救回來是菩薩保佑，因此她一醒來後，誰也不認得的迷糊樣也就說得過去了。

連雪姨娘也認為她燒過頭了，人越來越呆傻，滿嘴不知所云，不過小姑娘家傻一點好，省得生出不該有的心思。

殷如月，也就是原主殷如素打一出生便是不受寵的庶女，不待見於嫡母，而姨娘一心求子對她也不重視，自小怯弱，直到斷氣的那一刻都沒人發現她的一絲不對勁。

也因為當初服侍的下人不用心，以至於七歲的小女娃內蕊換了也不知情。

如今的殷如月已用殷如素的身子活了五年，十二歲大的小姑娘還是瘦瘦小小的。

「今年的桃花開得真多。」伸出自誓小手，她接住掉落的一朵桃花。

青玉以繡巾掩口輕笑。「小姐又想釀酒了？」

月眉輕蹙的殷如素一臉無奈的撫著不長肉的面頰。「不釀酒日子過不下去呀！咱們就靠這幾十株桃花活命。」一說到這，她輕輕咳了兩聲，感慨自己穿越時不長眼。

殷如素的老爹殷重軒深受殷老夫人的疼愛，得知他外放，不僅銀錢準備得充分，還讓他一家子也跟著來了，以便服侍這個如珠如寶的兒子，一點苦也不讓寶貝兒子受。

殷重軒有一妻兩妾，妻子簡琴瑟，育有兩子一女，分別為大少爺殷正棋、大小姐殷如卿、三少爺殷正璽。

第一個姨娘姓杜，原本是殷重軒屋裡服侍的通房丫頭，等正室入門生下一子後才允許有孕，後來生下二少爺才扶為姨娘，兩年後再生下二小姐殷如惠，自幼一起長大的感情非比尋常，頗受殷重軒寵愛。

只是婆媳之間少有親如母女的，為了給媳婦兒添堵，殷老夫人將身邊的大丫頭輕雪給了兒子，此女體態輕盈，眉目含情，身形嬌美而富有媚態，一下子就勾住殷重軒的心。

輕雪成了雪姨娘，三小姐殷如素、四少爺殷正書便是她所出，殷重軒共有四子三女。

另有一名通房是到任後上司所贈，尚未有所出。

只是在本家時有殷老夫人當靠山，因此雪姨娘在吃穿用度上一點也不差，除了每個月十五兩月銀外，殷老夫人另有貼補、賞賜什麼的，日子過得有滋有味，連正室簡琴瑟也不敢稍有招惹，睜一眼閉一眼地由她去，就怕她跟殷老夫人吹耳邊風，婆媳又要起勃谿。

連帶著，殷如素和殷正書也過得很好，嫡姊有四名服侍的丫頭，她一個人有兩個，兩姊弟各有一名奶娘，管事婆子和粗使婆子若干，嫡女月銀十兩，他倆就有七兩。可是一離開了京城，雪姨娘別說十五兩月銀了，連五兩都不到，還常被東扣西扣，真正到她手中最多三兩銀。

而殷如素更慘，只有一兩銀子，而且得和弟弟共用一位奶娘，另一個則被辭退。原先七、八個伺候的下人只剩下兩個，一個是家生子青玉，另一個是耳背，負責灑掃的婆子。

到了齊南縣縣衙後，嫡母便將她打發到最偏僻的院落，有意讓她和雪姨娘疏遠，母女不親近，更不想庶子有出頭天的一日，嫡子們皆四歲啟蒙，殷正書到了六歲仍大字不識一個，整天只知胡鬧嬉玩，完全不知嫡庶的差距有多大。

眼看著弟弟的情形越走越偏，有向紈褲的趨勢發展，殷如素只好偷偷出手了。她趁視子如命的雪姨娘沒注意時，私底下把頑皮但還沒被帶壞的胞弟捉過來，從最簡單的識字教起，以《三字經》為基礎，慢慢地加上《百家姓》、《千字文》等啟蒙書冊。

一開始殷正書是有所抵觸的，在他這個年紀只想著玩，三天打魚，兩天曬網的不肯用心，坐不住的只想捉知了、玩蠅蠅，滿園子瞎跑，加上雪姨娘的寵溺、嫡母的有意放縱，他跟山裡的野孩子沒兩樣。

殷如素費了好大的耐心循循善誘，從一日半個時辰到如今的一日兩個時辰，總算將弟弟拉正，稍微有個人樣。

教育有點成績了，問題是他們還是沒錢，日常用度的銀子不夠使。

好在當初大病初癒的殷如素被嫡母分配到離縣衙後院最遠的小偏院，這倒是因禍得福了。

此處院子雖大卻十分荒涼，雜草快比當時七歲的她高了，雜樹眾多又難以清除，讓人看了很傻眼。

無可奈何下，她和丫頭青玉只好挽起袖子打理，有時她的奶娘月嬢嬢看不過去也會來搭個手，三個人花了六個月功夫才整理出像樣的院子，小的雜樹拔除、大的留著遮蔭，無意間還發現一棵棗樹和種了十餘年的柿子樹。

在清理過程中，殷如素和青玉瞧見在一顆大石頭後面，有個小孩子彎腰就能通過的小門，像是狗洞，又比狗洞大一些，簡陋的木板門緊鄰著隔壁院落的牆角。

只是那一邊也同樣長滿雜草，兩人試了好久才推開一條小縫，瘦小的身軀勉強能通過。

可是過去一看，結果叫人失望，那是一座更為荒涼的廢院，枯草荒木一層疊著一層，一腳踩下去陷了一個窩，給人一股死氣沉沉的感覺，毫無生意。

那時殷如素看到此處十幾棵桃樹的花開得並不多，稀稀落落，一是好奇，一是好玩，便一時興起的釀起了桃花酒權當消遣，反正桃花酒的熟成才兩個月，很好釀的。

後來她們收集到兩罈子桃花，那罈子還是青玉花了十個銅板子跟廚房買來的舊罈，兩人洗洗刷刷一番才勉強得用。

誰知這兩罈子酒後來竟救了她們。

「小姐又在說喪氣話了，這兩年我們不是靠著釀酒賺了不少銀子？」至少不用看人臉色，向夫人伸手要錢。

殷如素杏眸一橫。「妳也知這兩年，想想前三年咱們日子過得多慘，可用食不果腹來形容。」

「小姐，何必惦記那些不順心的事，以後會好的，只要再過一年老爺就能調回京了。」有殷老夫人當靠山，夫人就不能隨心所欲的拿捏姨娘和庶子女了。

「一年很漫長，誰知道會發生什麼事……」世事無常，誰又料得到一個夜班急診室護理師會因長年積勞而猝死，死在最愛的工作崗位上，救人無數的急診室同仁都救不了她？

「這……」青玉無語了。

那一年真的很淒慘，三小姐剛剛大病初癒，正需要補身子之際，卻面臨嫡母短缺銀子和姨娘拿走所有補品給四少爺進補的窘狀。

一入夏，季節的變化讓小姐又病了，且因水土不服而上吐下瀉，儘管青玉連忙找夫人請大夫來，可大夫把脈後開了方子便走了，並未送來治病的藥材。

頭兩天府裡還會送藥來，到了第三天便斷藥了，青玉出了院子找人詢問，得到的回答竟是大夫說喝了兩天藥，病便會痊癒，無須連日服藥，是藥三分毒，多食無用。

顯然是夫人恨透了雪姨娘，因此將怒氣發在她一雙小兒女身上，她沒辦法在明面上廢了雪姨娘，畢竟雪姨娘是殷老夫人賜下的人，只好從姊弟倆下手，一舒鬱氣。幸好天無絕人之路，那兩罈桃花酒正好熟成，雖然酒味不濃，喉韻尚差，多放上三個月會更好。可是為了抓藥，殷如素還是讓青玉走小門繞過桃花廢園，從隔壁的後門攜一小罈子酒到小酒館試試，也許能賣錢。

沒想到真賣出去了，有了這筆小錢，青玉從外頭抓了幾帖藥回來，兩主僕度過了難關，殷如素吃了半個月藥後，身子終於有所好轉。

但是春去秋來，很快地迎來雪冬，縣衙裡每個人都換上新衣、新鞋，每個院落最少發下兩大筐中等煤球，唯獨偏院被遺忘，她們連燒柴的柴火都沒有，還是靠月嬋嬪偷送的半筐煤才挺過下雪的冬夜。

只是半筐煤還是不夠用，求人不如求己，於是殷如素便讓青玉到廚房偷了一把砍刀，兩主僕偷偷摸摸的跑到隔壁，瞅著最近的桃樹猛砍枝幹，趁著天晴時曬柴，將桃枝、桃幹當柴燒。

那年冬天柴火足夠，只是殷如素又病了一場，把所剩不多的銀子花光了，青白著小臉等待來春。

沒人料想得到，無心插柳柳成蔭，那幾棵被砍掉枝幹的桃樹在來年春天居然開了滿樹的桃花，花朵之多連枝葉都掩蓋住了，只瞧見一樹的桃紅，美得叫人駐足，驚嘆連連。

反觀未被砍伐的桃樹一如前一年，花開不盛，稀落的桃花三三兩兩，真要採集還沒半筐呢！

這時殷如素才想到這是疏枝，每年果樹結果收成後要修枝，將多餘的枝葉修剪掉，留下主幹，隔年才有足夠的養分發芽、長出新枝，開出更多的花，結出更多的果實。

這一年她們沒有摘光樹上的花兒，摘一半留一半，一半釀桃花酒、一半留著結果，有的拿著吃，小的劣果則製成果脯，剩下的釀成桃子酒。

十罇子桃花酒，十罇子桃子酒，因為銀子不夠用，酒剛熟成時，殷如素讓青玉提了兩罇子酒賣了一兩銀子。

七、八月間，殷如素感覺自己又要病了，她索性親自出面找人商談賣酒事宜，畢竟她真的很缺銀子，要買藥呀！

這一次她捨棄了小酒館，找上一間酒莊，此時的桃花酒·桃子酒正香醇，她一罇子賣二兩銀子，只留下三罇子酒未售，留著自飲，畢竟冬天很冷得喝果酒暖暖手腳。

有了這一次的經驗後，秋天一到，主僕倆花了決一個月時間將廢園裡的桃樹全做了修整，又將桃樹下的草給割了，直接堆在樹根上當地肥，以田養田，以腐敗的雜草做堆肥，供給桃樹足夠的養分。

到了第三年，果然滿園子桃花開，而她倆也長大了些，力氣較足，釀酒的技巧益發成熟，知道怎麼釀出更好喝的酒。

二十罇子桃花酒，二十罇桃子酒，各自留下三罇子後，其餘悉數賣出，銀袋子一下子多出幾十兩。

有道是有了銀子心思就多，想到自己動不動就生病的身子，殷如素起了學醫的念頭，她趁少數幾回出門賣酒的機會拐個彎到書坊買幾本醫書，又請人打造了一套銀針。

結果醫術沒學成，沒師父領進門僅學個皮毛功夫，讓她雖能看懂病症卻不會診脈，認識藥材可不懂得開單下藥。

殷如素懂的是西醫，七年的急診室護理師不是幹假的，簡單的急救她會，人體構造和臟腑位置也知之甚詳，光用看的十之八九還能知道問題出在哪裡，可說起中醫來卻是一竅不通，穿越前她壓根沒碰過，畢竟幾顆小藥丸能解決的事，誰會費心熬上一、兩個小時弄一碗苦死人的藥來喝，而且還要連服好幾帖才見效，何苦自虐。

直到穿越成病弱的官家千金後，她才知曉什麼叫身不由己，明明是小小的感冒卻一藥難求，那種生死全由人掌控的感覺太難受了，所以她才熊熊燃起自救念頭，想養活自個兒，不枉再活一回。

所以幾十兩看起來很多，其實不怎麼耐花，買幾本醫書和一套銀針就花去一半，

剩下的用在養身子上，到了年底手頭上剩不到十兩銀子，還得省著用才不會捉襟見肘。

好在第四年又花開滿樹，結實累累，桃花酒、桃子酒各釀了二十五罇子，同樣留下幾罇子酒，賣了四十罇。

不過這回價錢略有提升，喝得順的人正貪這一味，因此殷如素賺了快要上百兩。該買的都買了，不該露餡的也藏得穩妥，經過一年的調養，身子骨也好了許多，入春後她再也沒有生過病。

「小姐，妳別逞強，高的地方讓奴婢來，妳要是摔著了可又要請醫看大夫了。」她皮厚，不怕摔。

「可是低的地方我都摘完了，不往高處採就沒得摘了。」她想快點把酒釀好，好去學點女紅。

有鑑於府裡的小姐都大了，到了議親的年紀，原本沒打算在齊南縣擇婿的簡琴瑟急了，再過一年夫君有可能調回京，而她的親閨女都十四、五歲了卻連一條帕子也繡不出來，這要如何嫁人為婦，為丈夫縫衣納鞋。

於是她找了專門的人來教授繡技，等回到京城後才有一門手藝拿出來見人，尋一門好親。

聽到夫人請了繡娘來，也有女兒的杜姨娘連忙向老爺求情，同樣是世家千金豈能獨厚一人。

因此除了殷如卿外，又多了個殷如惠一塊學，讓花了大錢的簡琴瑟氣得牙癢癢的，她索性破罐子破摔，把一向悶不吭聲的殷如素也拉進來，一頭羊是放，兩頭羊也是放，她起碼賺到善待庶女的好名聲。

對此，杜姨娘不以為然的訕笑，雪姨娘則有些為難的苦笑，倒是少有相處機會的三姊妹常常碰頭，在大家都不想多生是非的心態下倒也和睦得很，沒發生爭吵的情況。

只是嫡庶間還是有些隔閡，自命清高的殷如卿和心大的殷如惠多少有些磨擦，兩人的年紀相差不大，也就四個多月，殷如卿瞧不起殷如惠的小家子氣，凡事要爭強，搶嫡姊鋒頭，殷如惠則認為殷如卿太把自己當一回事，見人就踩，若她是庶長女，早把殷如卿踩下去，哪由得她耀武揚威。

兩姊妹明爭暗鬥互不相讓，不和人爭的殷如素反而撿到便宜，當她們明裡暗裡爭高低時，她正好可以向請來的繡娘請教繡技，悄悄的多學了好幾樣針法。

意外地，她發現繡娘居然會雙面繡，而且技藝之高堪為一代宗師，因此她更加用心學習，學了半年多已小有所成，能在一條帕子的兩面同時繡上扁嘴小鴨和戲水鴛鴦。

只是高深一點的雙面繡還不行，如果她爹真能在明年開春調回京，那麼她只剩一年可以學習了，繡娘事前言明不跟他們回京，她的家在齊南，要和孩子、丈夫在一塊。

人離鄉難，他鄉哪有故鄉好。

殷家三老爺亦是如此，外放兩任混個資歷有利日後的升遷，朝中有人可以運作，再升一級不成問題。

釀酒用的桃花要一大清早採，趁天色微微亮，桃花花瓣沾有露水未乾前，再放在籠筐裡晾乾，略加洗淨後瀝水才能進行接下來的釀製過程，時間上很緊湊，絲毫馬虎不得。

殷如素和青玉每天天未亮就揹起了竹筐，以前是採到正午才休息，十幾棵桃樹差不多三天就能採集二十幾罇酒的量，利用夜深人靜時釀酒，神不知鬼不覺的暗中賺錢。

如今為了學刺繡、女紅，她們必須早起一個時辰，摘完花後先略微洗一下，上午學繡技，晌午一放學連飯也來不及吃，趕緊將花入罇，前前後後十來日才完成將近三十罇的桃花酒。

但是採了花不代表結束，能歇一會了，她們還要授粉、看桃花結果的情形，有時還得做疏果動作，果子長得大又甜才能釀出好的桃子酒，不能讓蟲子白糟蹋了。桃花林不大，位處偏僻，一出林子是廢棄的一整排客居，再往前一點是水質清澈的小湖，湖上無荷，但長了開紫花的水上植物，不結果，春秋開花，冬天一結冰就枯萎。

湖底有魚，又多又肥，被苟待日常飲食的主僕倆常來此捉魚吃，冬天鑿冰用釣的，其他季節撒魚料用撈的，一網子下去能撈到三、五尾半臂長的草魚和鯽魚，偶爾也有鯉魚和湖鰻以及其他不知魚種的大魚，讓她倆吃得歡。

從發現桃花林到現在已過了五年，兩人沒看過宅子的主人，五進的大宅院只有寥寥數名下人打理著前門和前院，後面幾進院子皆擱置不用形同廢宅。

「小姐，快點換衣服，妳的裙子下襬和衣袖都濕了，再不換又要病了。」看著這些年添購的物品，青玉欣慰的笑了，好在老天待她們不薄，沒讓她們餓死在小院子裡。

在棗樹和柿子樹的中間空地，別人種花她們種的是菜籽，每年不只種出不少菜，多的還醃成菜乾留著當冬天的菜食，茄子、黃瓜、豇豆、小白菜能用粗糠醃，胡瓜、蘿蔔則切成條狀用鹽醃再曬乾，能保存久一點。

院裡有個小灶臺，是她和小姐一有空閒便去敲隔壁的院牆，把人家砌牆的磚頭敲下來，用煮熟的糯米漿和石灰及泥塗抹，自個兒造了簡易灶臺，上面搭個擋風遮雨的棚子，若是廚房給小偏院的食物減少或是根本不給，她們便桃枝當柴火，買雞買肉自己煮。

因為離得遠，柴火曬得乾，又離隔壁鄰居很近，所以燒起的白煙很淡，沒人注意是由哪裡發出的，兩家的下人都以為對方在煮食，最多看一眼就幹自個兒的活去，不當一回事。

人要活得自在並不輕鬆，殷如素是身子多病以及行事上不張揚，很本分的扮好庶

女的角色，嫡母有心挑她的刺也找不到地方下手，她弱得當不成對手，說不定一場大病就要她的命，何須造孽。

反之，殷如惠是反向教材，正好成了擋箭牌。

她太愛掐尖要強了，什麼事都想和嫡姊搶，殷如卿有的她也要一份，殷如卿學什麼她也跟著學什麼，人家舅父送了三匹花色不同的流光錦，一匹給簡琴瑟、一匹是外甥、另一匹則是外甥女的，殷如惠卻不管是誰家送來的禮，居然當著簡琴瑟的面就想拿走殷如卿那一塊流光錦。

養成這種渾不吝的性子，哪可能有好果子吃，她手才剛一伸出來就被打了十板子，罰禁足一個月，抄寫《女誠》五十遍。

相較殷如惠的張狂及不知天高地厚，殷如素的不爭不吵就讓人省心不少，她像院子裡的一棵樹，明明存在卻又不招人惦記，因此她只要不跳出來找死，簡琴瑟也不會主動找她麻煩，如今簡琴瑟的頭號眼中釘是殷如惠。

「哪能說病就病，咱們囤積了不少藥材，所謂久病成良醫，我不用看大夫就能自己處理了。」小病她還行，什麼頭暈腦熱的配一帖藥煎服就沒事，不像以往得纏綿病榻大半個月。

院子裡有不少黃花地丁、魚腥草、板藍根之類的野草，殷如素會摘來晾乾了煮茶喝，有預防風寒、清熱解毒的功效，相對的她一經風就著涼的毛病也減輕了許多。這幾年下來看的醫書多少起了效用，加上她用所知的養身知識照顧自己，當年一病不起而虧損甚重的身子被她養得差不多了，連著幾個月未再患病，除了偶爾會輕咳幾聲。

「小姐別拿自個兒的身子開玩笑，藥能不吃就不吃，那玩意兒不是好東西，咱們離它遠點。」青玉邊說邊取來厚一點的衣裙，這天氣看著暖和其實還有幾許涼意，早晚溫差大，濕氣重。

「管家婆。」一天從早管到晚，到了入睡前還不停歇，非逼著她喝上一杯溫水才准上床，也不想喝多尿多，她實在不想睡到一半又爬起來如廁，相當累人。

青玉當作沒聽見的垂下眼眸，細心而專注的幫小姐梳髮。「一會兒小姐別跟大小姐、二小姐她們吵，坐離遠一點。」

「我曉得，我跟她們不一樣，她們有娘靠，我只能靠自己。」她自我解嘲，習慣了一個人過日子。

在穿越前，她也是沒有爸媽的孩子，兩人去二度蜜月時船沉了，再回來已是兩具沒有氣息的屍體。

那年她三歲，之後便由祖父母撫養長大。

只是她剛滿二十歲時，兩老相繼過世，沒有兄弟姊妹的她從此孤零零一個人，靠著父母的賠償金以及打工獨自生活。所以她非常討厭夜晚，討厭偌大的屋子只有她一人，連呼吸聲都顯得空洞，孤寂得彷彿全世界都一起死去。

後來她選擇夜班急診室的生活，寧可天天加班也不願回到空無一人的家，七年來她幾乎以醫院為家，要聽到人的交談聲才能入睡，急診室的人生百態給了她回家的感覺。

試想一個鮮少放假的人，她不過勞誰過勞？一天工作十八個小時，再硬實的鐵人也會倒下。

「小姐，要稱姨娘。」青玉小聲的提醒，唯恐主子犯了夫人忌諱，姨娘是半奴，稱不得主。

不能說雪姨娘太自私，而是她能力不足，膽子又不夠大，不像杜姨娘那般和老爺有青梅竹馬的感情，如今又少了殷老夫人撐腰，雪姨娘頂多只能顧全一名子女，而她選擇了能讓她依靠的兒子罷了。

有時候她挺同情小姐，有娘還不如無娘，多了傷心，可是無人疼惜也比當奴婢強，至少不用服侍別人，有吃有喝有屋子住，不必擔心被賣，哪像她家三代都是家奴，不得脫籍。

「妳這小蹄子才該當心，跟妳說了多少次要喊三小姐，多加一個字會要妳命呀！小姐小姐的喊，小心把小命喊沒了。」一名穿藏紅色衣裙的婦人走了進來，伸手往青玉臂上一掐。

「月嬤嬤——」

「奶娘……」

年約四十出頭的婦人一手輕戳三小姐眉心，怪她沒個尊卑之分，縱容丫頭沒個分寸，一手推開滿臉委屈的青玉，面色微慍地要她小心大宅裡的勾心鬥角，別以為說的話沒人聽見。

月嬤嬤也有一子二女，但小女兒出水痘沒了，她把自小奶大的三小姐當女兒看待，比親娘還寵她。

只是夫人找了名目將另一名奶娘給辭了，她一人得照顧小姐、少爺兩人，因此分身乏術，顧得了大的就照顧不了小的。小少爺年幼，她只好在那邊待久點，待有空閒再過來三小姐這邊瞅瞅。

但她一介下人終究起不了什麼幫助，雪姨娘自個兒都不管了，她一名領月俸的老婦又能說什麼，只能感慨三小姐投錯娘胎。

「那邊來人了，別再過去摘花。」這主僕倆的膽子真大，一年一年的「偷」花也不怕被發現。

「奶娘，我們只是……呃，撿花！花掉在地上不撿太可惜了，我們把花曬乾了磨成粉，還能加在胭脂裡增點豔色。」桃花脂、桃花膏、桃花香胰，她做的不多，僅自用，大多數都用來釀酒。

酒越陳越香可以久放，不會有什麼後患，倒是香粉有季節性，不能放久，比例沒配好會招事的。

月嬤嬤從鼻孔輕輕一哼。「妳們還小，用不著急著上顏色，倒是那一手女紅若是學得好可是受用無窮。」

她們私底下搗鼓什麼當她不知曉嗎？她只是不忍心說，畢竟堂堂縣令老爺的千金竟連一帖藥也吃不起，委實讓人心疼。

月嬤嬤心裡是有怨的，認為夫人的作法太過了，雪姨娘老老實實的做姨娘，又沒礙到夫人什麼事，偏是氣量狹小，大的小的都不讓人好過，想著折騰人的法子彰

顯主母的威嚴，鞏固地位。

「知道了，奶娘，我們就要去了，不會耽擱的。」她也明白多一份手藝多一份保障，也許哪天用得上，就跟釀酒一樣。

她想學會鄭繡娘的雙面繡好多一條出路，哪一天缺銀子了就來賣雙面繡，做成團扇的繡品一件約一兩銀子，大一點的如桌屏是五兩，若是半人高屏風，一座少說七八兩。

只是繡法繁複，動輒要個把月到半年才完成得了，買的人多，繡的人少，有價無市，不好出手。

閨閣中女子的繡件不能外流，攸關世人最看重的名節，除非逼不得已或以此維生的繡娘，否則稍有底氣的人家都不允許自家女兒將貼身物品示之以眾，更遑論出售。

殷如素打聽好行情是以備不時之需，一輩子很長，誰曉得會不會一直順風順水，多學點總沒錯。

「今兒個三老爺要考究妳們功課，午膳別急著趕回來，就在繡閣用膳，吃完歇一會兒再去書房，三老爺下午沒事，約未時中會過去，這是三老爺的吩咐。」孩子大了，三老爺不希望有苗子長歪，兒女一多也怕他們不學無術。

譬如某個人，紈褲中的紈褲，天都敢捅破的渾人。

「啊！我的桃花……」要是今兒個不釀，那幾筐桃花就白摘了，她損失的銀子……心痛呀！

月嬝嬝面色一凝看向主子。「還有奶娘在呢！怕什麼。」

「奶娘，妳待我真好。」殷如素軟聲的撒嬌。

「不對妳好對誰好，妳可是吃我的奶長大的，當年小貓兒似的娃兒都快能說人家了……」一看到三小姐就想到無緣的女兒，月嬝嬝鼻頭微酸。「好了，不說了，說多了又被嫌棄嘮叨，灑水的比例說清楚了，我便能勻兌了。」

青玉眼睜得很大。「月嬝嬝，妳怎麼知道……」她們偷釀酒？

「薑是老的辣，妳們打個嚏涕我就曉得妳們要什麼……」哪瞞得住她，她只是不說而已。

第二章 大腳姑娘爭出頭

「大腳妹妹，妳來了。」

這是一句譏諷，也是不懷好意的惡意羞辱。

本朝有裹小腳的習俗，舉凡家中小有富裕的人家都以小腳為美，女兒一到了年紀都需裹足，以三寸金蓮為最美，沒裹小腳的姑娘可嫁不到好人家。

殷府的千金亦是如此，不足六歲便要裹足，小小的腳兒還沒女子的手掌大，纏上一層又一層的裹腳布，維持腳形不變大，往上扳折的腳趾也要固定住讓其不再生長。

為了美無所不用其極，就連折斷骨頭的痛也能忍受，即使要忍受數年也在所不惜。端看弱柳扶風的殷如惠，以及迎風招搖，弱不勝衣的殷如卿，她們都有一雙三寸蓮足，走起路來蓮步款款，身形一搖一擺，搖曳生姿，走一步晃三步似的，嬌弱

的姿態讓人心生憐惜，想上前一扶。

殷如素也纏足過，但沒多久便因照料不周而傷口惡化，整個人燒得像火紅木炭，差點整條腿都要切除，後來大夫說了至少要休養一年才能再纏足，否則腳就廢了，殷老夫人心疼孫女就沒讓纏足。

又過了一年是三老爺的科考年，大家一心撲在科舉上就忘了這回事，她便逃過一劫。

隔年舉家外任齊南縣，這件事便不再有人提起，殷如素的小腳越長越大，早超過三寸。

等大家想起這事時，殷如素已經十歲，想纏足卻來不及了，除非削足折腳，再切掉一根小腳趾方能塞進三寸長的繡花鞋。

那時靈魂已穿越過來的殷如素哪肯讓人在腳上動刀，做那種變態裏小腳的事，她又吵又鬧的不准人裹腳，還跑去躲在隔壁無人居住的客房待了七天，最後准了她不裹小腳才回來。

那幾天她也沒餓著，青玉和月嬈嬈輪流給她送飯，好言相勸裹腳的好處，但不為所動的殷如素仍以大腳為榮。

其實她的腳也不是很大，也就比手大了一些，和真正的大腳相比不值一提，可是與三寸金蓮為美的小腳一比，那真的大了，曳地的裙子往上一拉，一排的小腳丫子搖搖欲墜，唯獨她穩如泰山的站立，明顯的大腳與其他小腳格格不入。

不知是天生犯衝，還是一山難容二庶，殷如惠每回一瞧見小她兩歲的妹妹，總拿人家的大腳作文章，非要把人從頭到腳剝一層肉下來，否則誓不罷休。

「二姊姊，小妹來了。」殷如素低眉順目，一副平和的樣子，不卑不亢。

在急診室什麼樣的人沒碰過，她早就養成處變不驚的淡定，只要不傷害到人身，她一向左耳進右耳出，少了鑼鼓聲的劇還唱得起來嗎？

「妳那雙大腳挺費布的，妳做一雙鞋我們都能做兩雙了，妳慚不慚愧。」真是的，一雙醜腳也敢出來丟人現眼，簡直丟盡她們姊妹的臉，她怎麼敢用那雙大腳示人。

「所以姊姊們一年做五、六雙鞋，我只做兩雙。」夠穿就好。

「三妹妹，妳這是指我娘虐待妳的日常用度了？」面色冷然的殷如卿眼一吊，似在斥責她不懂事。

是虐待呀！何必裝出毫不知情的樣子，那是妳親娘哪！妳敢發誓證明她一視同仁？「大姊姊誤會了，我是說我鮮少出小偏院，走的路少，所以鞋子不用多，多了我也穿不了。」

又不是蜈蚣，出門要穿九十九雙鞋，等穿好了天都黑了，不用出門又開始脫鞋，解好鞋帶天又亮了，那她整天只做一件事，就是穿鞋、脫鞋。

「下次說話別說急了，讓人對母親有所誤解，娘對妳們夠好了，一應吃穿從未短缺。」她意有所指，是說給二妹妹聽的，杜姨娘老在父親面前討要東西，叫人看了很不齒。

一點骨氣也沒有，少了文人世家的氣節，撒潑耍橫只為了一點點身外物，誰見了誰鄙之。

「是的，大姊姊，我很知足了。」只要不來煩她，她可以伏低做小，手中近百兩銀子夠花用一陣子了。

「啐！這種瞎話妳也說得出口，我真佩服妳了，瞧瞧妳這一身衣服是去年做的，有多久沒做過新衣了，大姊上個月在『蘭衣坊』做了八件衣裙，花了幾十兩，她有想過給妳做一件嗎？妳知足個什麼勁，母親把妳的分例全貼給大姊了，就妳傻乎乎的以為別人對妳好。」殷如惠恨鐵不成鋼的數落，把簡琴瑟的齷齪事一把掀出來。

「真的嗎？大姊姊。」殷如素抿抿唇，彷彿受了極大委屈又極力忍著。

看到二妹妹的咄咄逼人，有理無理也要鬧三分，再一瞧眼泛淚光楚楚可憐的三妹妹，又慌又急的殷如卿氣得都快暴青筋。「誰說沒有三妹妹的，我有兩套衣服就是為她做的。」

她一說出口就後悔了，因為……

殷如惠聞言果然掩嘴咯咯直笑。「大姊妳別逗了，瞧瞧妳鐵塔般的身形，再看看三妹妹麻雀似的小身板，妳確定妳的衣服她穿得下？不會是當披風吧！直接捲三圈掛在她身上。」

殷如卿最痛恨人家說到她的身材，她不像爹也不像娘，偏偏生得像她三大五粗的二舅，他是家中唯一棄文從武的武官，官任五城兵馬指揮司副指揮使，正七品官。她個頭高，殷如素站在她身邊真應了那句「小鳥依人」，只到她肩頭而已，而且她的肩很寬，眉也是英挺的濃眉，若做男裝打扮絕對是英挺俊雅，能將一千女眾迷得暈頭轉向。

可惜她是女兒身，長得高對她一點好處也沒有，反而特別突兀，瘦高的身子活像一根竿子。

因此為了讓容貌顯得秀氣點，她不時便會修眉、畫眉，將濃黑的粗眉修成柳葉眉，以胭脂水粉妝點過於男氣的臉龐，使其多些女子的嬌美。

她不能卸妝，一卸妝就有如男扮女裝，明明是小姑娘卻有男子的俊秀感，眉眼間隱有武人的英氣。

可能也是如此，殷如卿年已十五仍尚未訂親，殷三老爺的四子三女都未定下婚事，他打算回京後再找幾門好親事，齊南縣太小了，找不到足以匹配的人家。他想為兒女找門當戶對的親家，六品以下非高門的不予考慮。若是姻親結得好，憑著家族關係，他的官位還能再高呢。

「哼！我說她穿得下就穿得下。玉秋，將我屋裡雪色的軟煙羅抱來，那一尺要十兩銀子，有錢也買不到，我那兒有半匹，是宮裡的姑姑送的，我全給三妹妹做衣服。」

宮裡的小姑姑指的是殷府最小的女兒，是殷老夫人的嫡出親女，幾年前進宮，位階是婕妤，無子，但有一女。

禁不起激的殷如卿被二妹妹一挑撥，豪氣的將珍愛的軟煙羅拿出來做面子，她本意要氣氣一遇事就想壓她一把的二妹妹，可是一看到拿出來的上等布匹，她又有幾分捨不得，宮中的賞賜少之又少，她原本準備回京後再做幾件新裳，在各府夫

人、小姐面前亮亮相。

可是殷如惠壞了她的好事，這口氣她怎麼嚥得下去！她氣憤二妹妹的多事，同時也惱怒三妹妹的不知推辭，傻愣愣地收下了，再沒眼力的人也看得出軟煙羅多珍貴，她怎敢說收就收。

暗笑在心的殷如素是漁翁得利，捧著貴得要命的布料裝傻充愣，兩位姊姊要吵就吵吧，佔便宜的人是她，反正她從頭到尾沒介入就是個看戲的，別人丟銀子她就撿，一點也不客氣。

「喲！妳還真送得起，也不怕她福氣薄，折壽。」滿眼妒色的殷如惠盯著雪色軟煙羅，手癢的想把它搶過來，佔為己有。

別說她還真敢做，有一回她就強搶殷正書掛在脖子上的小金鎖，殷正書哭著向父親告狀，她才在父親的喝斥下不情不願地還回去，私下還恐嚇小她幾歲的殷正書小心點。

「妳當每個人都跟妳一樣是個無福的，我高興給就給，妳少眼紅，三妹妹比妳聽話多了。」起碼不頂嘴，性子軟得像泥。

被人誤以為是軟泥性子的殷如素為免遭池魚之殃，毫不動聲色的轉身將懷裡的軟煙羅遞給一旁服侍的青玉，讓青玉拿回小偏院收好。

在兩位不甘示弱的姊姊面前，她把帶點憨氣的小白花扮演得很成功，讓人氣在心裡又拿她沒轍。

殊不知扮豬吃老虎，她這小老虎一口吞掉兩個姊姊，將人耍得團團轉，還讓姊姊們把她當成無知小兒——一個最無害、不爭不搶的傻兒。

這便是殷如素聰明的地方，讓自己的存在降低，不會引來無謂紛擾，在她還沒有護住自己的實力前，她只能在人前低頭，將自己隱藏起來。

「再聽話能當條狗養著嗎？！大姊應該去看看三妹妹的小偏院，一到冬天咱們屋裡燒的是銀絲炭，她那屋裡用的是會薰眼的柴火，我說母親怎麼只苛待她一人，是欺人性子軟嗎？」三妹妹，我替妳說話了，軟煙羅分我一半。

當沒瞧見二姊姊眼神的殷如素頭一低，裝出十分畏怯的樣子。有道是會吵的孩子有糖吃，不屑以哭鬧為手段的她自是被歸為軟柿子一類，想捏就捏，想掐就掐。也因為雪姨娘不敢為兒女出頭，因此她和弟弟成了府中最弱勢的兩個，欺善怕惡乃人之常情，誰會跟石頭硬碰硬，肯定是軟綿的饅頭好拿捏。

「妳……」

「妳們在吵什麼，還學不學刺繡？」

剛一進繡樓就聽見不小的爭執聲，綰著明月髻，髮上插了一對海棠如意金釵的鄭繡娘抬眸一看，果然又是她倆。

「學，怎麼不學！」都給了銀子哪能中途而廢。

「師父，打擾到妳了，姊妹間鬥鬥嘴而已。」有嫡女風範的殷如卿輕聲細語，對鄭繡娘給予十足的尊重。

但說句老實話，鄭繡娘最不看好的便是上頭兩位小姐，一個沒耐性坐不住，想要一蹴而就，一個自視甚高，老以為自己比別人懂得多，對她的話陽奉陰違。

這兩人都不是學女紅的苗子，能做件衣服、繡朵花就是頂天的成就了，別指望她們有過人的手藝。

倒是這個小的有異於常人的天分，她只要說過一遍就能牢牢记住，隔日做出一模一樣的繡法，雖然線法生澀卻別有一番意趣。

「嗯，都坐下吧！我們從昨日斷針處教起，這繡花、繡景講究神韻，或鉤、或捻，斜針一入……」鄭繡娘睨了一眼三張神色不一的臉兒，在巴掌大的小臉多停留一瞬，而後再緩緩講解刺繡的要領。

一上午的時光在針與線之間穿過，鄭繡娘一開口說出「休息」兩字，早就不知魂歸何處的殷如惠像打開籠子的鳥兒，迫不及待的往外飛，一聲招呼也不打的離開繡樓。

而只當消遣卻不看重的殷如卿面上表現得倒滿像一回事，對鄭繡娘形式上的一顙首，坐久的她有些腰腿無力，在兩名丫頭玉秋、玉樞的扶持下緩緩跨出繡樓，她一雙小腳走得相當慢，快不了。

「三小姐，妳等一下。」

「我？」殷如素指著鼻頭。

「妳的技法最差，跟不上兩位姊姊，我這裡有本刺繡的基本入門，是我親手寫的，妳拿回去瞅瞅，別拖累大小姐、二小姐的學習。」她語帶嫌棄，好似殷如素是她教過最差勁的學生。

樓外走得慢的殷大小姐稍微停頓了一下，聽到鄭繡娘的嫌惡，她嘴角往上勾，扶著丫頭的手繼續往前走。

原來是個沒用的，庶女就是庶女。

「是，我再學學……」殷如素頗為狐疑的接過手，書面上用清秀的簪花小楷寫著刺繡入門，但是翻開裡面的內容，她頓時睜大杏眼，難以置信地看向對著她笑的鄭繡娘。

「我年紀大了，再過兩年怕眼睛花得線都穿不過針眼，我想找個傳人，將畢生所學傳給她。」鄭繡娘悄聲解釋。她的孩子不想學，覺得辛苦，半輩子都在練眼力，十分傷眼。

「這是……雙面繡的基本入手……」殷如素的手在顫抖，不敢相信心心念念的技法就在她手中。

鄭繡娘撫著她的頭。「妳是個好孩子，傳給妳我很放心，接下來這一年我會用心地教導妳，妳有不懂的地方就發問，我定盡我所能的回答妳。」

「可是我姊姊……」怕是瞞不住。

她一啐。「那兩位小姐哪懂得什麼是刺繡，妳在她們面前說長針、短針，搞不好她們當是針的長短，而不會想到是絲線的長度，要不是夫人給的酬金厚，我真不想接這活兒。」

她想回鄉下買塊地蓋幾間磚屋給兒孫住，然後啥也不理的當個只管含飴弄孫的地主婆。

縣令夫人的銀子給得多，她看在銀子的分上才勉為其難的點頭，不求教出一門好

手藝，至少讓幾位小姐日後能為夫婿縫單衣。

誰知竟有意外的驚喜，泥礫裡出珍珠，讓她遇上可塑的好根苗，心動的想將獨門手藝傳給她。

「我想學，而且會學到最精湛，但我不確定是否能發揚光大，畢竟我……」身不由己。

庶女的身分注定她無法隨心所欲，就連終身大事也由人擺佈，她能做到的只有學好雙面繡，其他沒法承諾。

鄭繡娘手一抬，咗了一聲。「我教妳雙面繡是看妳順眼，妳骨子裡有著不肯妥協的堅持，別人以為妳懦弱膽怯，我卻看到妳大無畏的果敢，我教給妳是不想此技藝失傳，至於妳會怎麼做我就管不著了。」

「我要的是衣鉢傳人，又不是讓妳開個大繡坊當東家，學得好不好端看個人悟性，這都是命，妳別顧慮太多。」

「是的，師父在上，請受我三叩禮……」

殷如素剛要下跪行拜師禮，鄭繡娘連忙雙手扶起。「免了這些虛禮，若是被人瞧見可就說不清楚了。」

殷如素想想也對，於是也不行禮了，省得惹來一身腥。

「三小姐，我先走一步，妳一會再走，免得同進同出惹人閒話。」她要避嫌，這樣對兩個人都好。

鄭繡娘早就想找個傳人，可是一直未遇機緣，她還非常遺憾後繼無人，這門絕藝要帶進墳墓堆裡，沒想到峰迴路轉，一個看似軟弱實則剛強的小姑娘跳入她眼裡，她用心觀察了三個多月才確定這個丫頭夠格，她有足夠的耐性長時間待在繡架上，也有過人的聰慧，靈活的雙眸藏著無盡的生機，她正是自己要找的人。

「好。」

看著鄭繡娘逐漸走遠的背影，殷如素內心激動不已，她忘了父親晌午要考校姊妹們功課一事，樂不自抑的往小偏院走去，她沒想到天上掉餡餅會掉到她頭上，將她日思夜想的好事送到面前。

真是比撿到金子還雀躍，她能真正學到一門手藝了。

「素兒，姨、姨娘有點事想跟妳商量……」

走在回偏院的小路上，一看到朝她走近的素衣女子，殷如素彎起的嘴慢慢拉平，面對將她生下來的姨娘，她竟無言以對。

「借錢沒有，妳知道我很窮。」她把醜話說在前，同樣的事已經不是一兩次了，千篇一律的理由叫人很不耐煩。

「可是妳不是有攢銀子的路子？上回我看妳拿出十兩銀子買了不少米糧。」雪姨娘不管女兒銀子的來源，她只知自己胭脂水粉的配額用完了，要等上一個月才能請領。

「那是我的銀子，花完了。」先拋棄女兒的人沒資格要求回報，她不疼惜自己身上掉下的一塊肉也就罷了，居然和外人一樣欺壓自個兒的女兒，缺少用度了也不敢向自己的男人開口，反而一再壓榨打小就失去生母關懷的女兒。

她不會任雪姨娘一再予取予求，雪姨娘理由再冠冕堂皇還是藉口，真正能做主的是她的夫婿，如果她敢據理力爭，自詡處事公正的殷三老爺會放任正室以不當手段拿捏一個姨娘嗎？

可是雪姨娘太習慣依賴別人了，為人沒主見、耳根子軟，有人可靠便仗勢張揚，一旦失去靠山，腰背彎得比誰都低。

她不是不會爭，而是不敢爭，考慮太多反而躊躇不前，老想著讓人為她把前路鋪好，她好坐享其成。

殷如素十分同情原主攤上這樣的生母才會早早離世，如今她藉著人家的身體來到這世間，若是不過分的要求，她多多少少會照顧一二，盡量滿足替人盡孝。

但其他的，抱歉辦不到。

簡單兩句打發了雪姨娘，殷如素便繼續往偏院的路上走去。

「哎呀！好痛……」

什麼碰到她腦門？

捧著醫書發呆的殷如素抬頭一看，只看到翠綠的葉子中一顆顆銅錢大小的青色果子，還濕著，不能吃。

不知何時開始，她一有煩惱就往桃花林去，林中有一處小空地被她鋪上木板釘成的平臺作為歇腳處，她常來這裡，一坐上去大半天不移位，上邊還弄了個草棚子遮陽。

依常理來說，往下掉的小果子怎麼也不可能碰到她頭上，有草棚子擋著，頂多掉到身邊。

她正了正色，坐直身子。

難道有人？

心中懷疑的殷如素再三查看，長滿果子的桃樹綠意盎然，每一棵樹都有滿滿的桃葉，樹齡三十以上的桃樹枝幹粗大，若有人隱藏其中也不足為奇，殷如素就曾藏在一棵桃樹後頭捉弄前來尋她的青玉。

「怎麼沒人，難不成是我的錯覺？」她喃喃自語，揉著發疼的痛處又捧起醫書細讀。

她上午學刺繡，下午練字和看書，每日抽出一個時辰在醫書上頭，她盡量充實自身，不管日後用不用得上，有備無患總好過事到臨頭一籌莫展。

剛一放鬆，又有一片桃葉如疾風掠過，不偏不倚地落在翻開的書頁中間，像是停歇採蜜的蝴蝶立著。

這下子，眼一瞇的殷如素無法淡定了，接二連三的巧合就不叫巧合，這叫人為，她肯定周遭必有蹊蹺。

她信奉鬼神但不懼鬼神，夜班急診室的靈異故事太多，見多了也就不知道什麼叫怕，反正她行得正坐得直，也沒幹過啥壞事，不怕半夜鬼敲門……何況現在還大白天呢。

「真是怪了，今兒個怎麼老是有怪事發生，不看了，回屋繡帕子。」伸了伸懶腰，殷如素伸出比三寸金蓮大一倍的腳下了木板釘成的平臺，假意要離去。

桃花林中的雜草不定時被修整過，草長不到三寸，上面又鋪著修整後的枯草，一層又一層，彷彿成了一條草道，人踩上頭不扎腳，還因灑了石灰、雄黃，蛇鼠蟲蟻不生。

幾年整頓下來小有規模，昔日荒蕪一片的廢園如今呈現欣欣向榮的景致。

不願與躲在暗處的人有任何交集，殷如素是真的想走，敵暗我明的情況下，走為上策。

只是不能走兩府相通的那道小門了，那是她和青玉的祕密通道，知道的人越少越好。

其實這門也用不久了，京裡的大伯已捎信來，言明若無意外的話她爹明年三、四月任期一滿便能回京。

兩任六年，他也算盡心盡力了，至少治下無冤案，百姓安居樂業，更慶幸的是連著數年無重大災情傳出，有一年的小旱也順利解決，為官之道平順猶如神助。

回京對殷如素唯一的影響就是不能再利用桃花林賺錢，等於斷了一條生財之道，不過她決定臨走前再釀一回酒，趁三月桃花開時一口氣把花全摘了，足以釀三、四十罇子的量。

她想年底前叮囑青玉一聲，讓青玉在本家當差的爹先替她在僻靜的巷弄裡買間二進的小宅子，便於她回京後可以想些生財方法，也能置點私產。

「想走？」

當殷如素想從後門開溜，再由縣衙小門進入殷府時，剛要推門，一顆青果子就這麼咻一聲嵌入年久失修的門板，破風而至的聲響讓她身子一滯，接著帶點戲謔笑意的男聲響起，嚇得她不寒而慄。

殷如素故作什麼也沒發生，無視嵌入門板的半顆青色果子，一心裝聾作啞。門，再度拉開。

下一瞬，「砰」的一聲又關上，這回力道又加強了。

殷如素心口漏跳了一拍，有些不安。

「爺說了妳可以走了嗎？」

不走還留下做客呀！她不和牛鬼蛇神打交道。殷如素在心裡回答，但是腦袋瓜子始終不回頭，有點自欺欺人的心態，沒親眼見到人就能當作不存在，將這事當成午後桃林間的一場夢，夢醒了就沒事了。

「不要以為無視爺就能走，爺正悶得慌，來逗個樂吧！」

話音剛落，一陣風從耳邊掠過，感覺自己飛起來的殷如素分明沒移動半步，人卻回到了草棚下的平臺。

她訝然，也有一絲絲不快，她不喜歡被勉強，不管對方是人是鬼都一樣。

「縮頭烏龜不敢示人，還會寂寞呀？」說什麼悶得慌，聽那聲音明明歡樂得很。男子呵呵大笑。「敢罵爺王八的，妳是第一人，有種！妳說我該賞妳什麼才好，一顆項上人頭嗎？」

「我沒種，但不妨礙你把這片桃花林賞給我，如果你是這宅子的主人。」

「膽子真大，爺都要殺人了還敢討要東西。」帶到黃泉地府嗎？

這人傻帽呀！要殺人之前還說這麼多廢話？他到底有沒有看過殺手手冊。「你只說項上人頭，沒說是我的。」

既然死的是別人，那便與她無關，她不開棺材店，收屍的事輪不到她出面。

男子笑了。「妳不怕？」

「怕。」她裝模作樣的抖了一下，表示她怕到語無倫次。

「哈哈……有趣，有趣，真有趣。爺以為逮到翻牆而入的小賊，沒想到是隻有爪子的貓兒，讓爺心癢難耐。」挺鋒利的爪子，撓人撓到癢處，叫人想撫順她的毛。

「請問這是貴宅嗎？」都對話這麼久了，她也猜出來者是人非鬼，裝神祕不現身只是想嚇人，偏她不是嚇大的。

「是或不是有何差別？」他語帶趣味的問道。

「若是前者倒是小女子的不是，未經許可私自闖入，在此致上十二萬分的歉意，再不二犯。反之，你也有可能是賊，一個賊子的荒唐話無須理會。」意思是說他們都是賊，同行間沒有誰貴誰賤。

其實殷如素是真的不怕，隔了一牆就是齊南縣衙，她住得雖偏遠但離衙役的官舍很近，平時有七、八人駐守在內，一遇危險高聲一呼，一群帶刀的差爺便能立即趕至。

不過這也看得出簡琴瑟的用心險惡，把庶女往男人堆旁一放，她安分守己也就罷了，尚能保住清白名聲，若是一個言行不當與人有了什麼，她的一生也完了。

當初殷如素入住半年多才發現這個異狀，她讓青玉去查了一下，發現縣衙其實是呈凹字形，女眷的後院與原本縣府官員的家眷住處相連接，但因縣丞、師爺、書吏等是本地人，便把此處改為外地衙役的官舍和休息處，平日不當差時總有三、五個人在此裸著上身對招。

那時她還小，沒想得太遠，還暗自高興有衙役就近保護，等年歲大了些才由奶娘口中得知此事大為不妥。

可是住都住了還能搬離嗎？之前空的院子早被簡琴瑟安排的人佔滿了，她想挪位也沒地方可挪，只能等到任期屆滿才能搬離。

「有意思，倒把爺說成賊了？小丫頭這腦子怎麼長的，立於下風處還有閒情逸致在背後捅人一刀。」她不是膽大包天便是有恃無恐，瞧她這個頭也不知滿十歲了嗎？遇事倒是不驚不慌。

「我手中無刀。」她手一攤，揚揚手上的醫書。

「唇舌利於刃。」文人的筆能殺人於無形，洋洋灑灑落筆便能屍橫百里，可見言語比刀劍還利。

「賊公子，小女子的唇槍舌劍沒傷到你吧？」殷如素假模假樣的問候，心想幾時呼救才是最佳時機。

人無傷虎意，虎有害人心，防人之心不可無。

「我姓趙。」他自報姓氏，清越的嗓音聽來很年輕。

螢首一點。「姓趙的賊公子，幸會了。」

「趙無疾。」這下總該知曉他是誰了吧！

老被關在後院，極少被嫡母帶出府赴宴的殷如素，那些官家千金是一個也不認得，更遑論手帕交了，她最常見到的便是府裡的丫頭、婆子，什麼外男的都是絕對禁止接觸。

月嬝嬝把關得很嚴格，除了照顧日漸長大的殷正書外，對殷如素的門戶守得很嚴密，閒雜人等靠小偏院太近就會被趕走。

「賊公子趙無疾。」好像在哪聽過，印象不深。

似乎有人提起過，但她並未留意，與自己無關的事她向來漫不經心，從耳畔溜過便是過眼雲煙，無須記住。

「去掉『賊公子』三個字。」金陽粼粼灑落，一道背光的修長身影坐在枝椵繁盛的桃樹枝幹間，指間勾著一只玉做的白玉葫蘆，神情愜意而慵懶。

「賊公子想把祖宗丟掉？」她假意訝異。

賊的祖宗還是賊，做人別忘本哪。

趙無疾仰頭，自玉葫蘆裡流出一道清冽甘液，他就口一飲。「妳知道爺的祖宗是誰嗎？足夠誅妳九族。」

誅九族？姓……姓趙？！「賊……呃！公子是來玩兒的吧？小女子就不打擾了，先行告退。」這下她終於回過神了。

這天下是趙家人所有，當朝皇上正是趙無涯。

「看來妳是猜出爺的身份了，倒是個機伶的。」和笨人打交道很傷神，伶俐點才讓人身心愉悅。

殷如素面上訝然，不吱聲，她現在是多說多錯，不說為妙，皇家人喜怒無常，她開罪不得。

「怎麼，剛才還伶牙俐齒，這會兒裝啞巴！不會知曉爺是誰就認慫了吧？」唯唯諾諾的人見多了，來點不一樣的才有趣，小丫頭剛才大無畏的表現頗合他的心意。趙無疾深覺一隻不怕他的小貓也挺有意思，閒來撫撫毛、逗弄兩下，看看爪子有多利。

「是慫了。」在絕對皇權之前，人如蜉蝣。

他鼻間一哼。「爺沒讓妳死，妳就死不了，爺罩妳。」

「那你想我死呢？」那肯定活不了。

沒被嗆過的趙無疾睜大眼，新奇地撫著光滑如玉的下顎。「爺殺過不少人，但不殺孩子。」

「我不是孩子。」原來他真殺過人。

皇權無情，血流成河。

趙無疾哼笑。「妳有幾歲？別在爺面前作假，爺摘下的腦袋足以掛滿一圈護城河。」

「十二。」半大不小，最尷尬的年歲。

「什麼，妳有十二歲？！」

棗白色身影伴隨著難以置信的噪音翩然而至，感覺頭頂上的天空忽地暗了幾分，

殷如素抬頭一看，忍不住暗忖：天呀！好高，她居然只到人家的胸口。

第三章 紈褲世子爺

看到小丫頭發直的雙眼，臉上掛著冷笑的趙無疾勉強原諒她的魯莽，原本要放到她頭上揉的手在思及她的年紀後為之一頓，緩緩放下，有些遺憾不能肆無忌憚。

「小丫頭，妳看夠了沒？」她雪白的頸子看來很脆弱，他用兩根手指頭就能掐斷，外表還看不出傷。

「看夠了。」她低下頭往後退。

人不吃眼前虧，識時務者為俊傑。

「還會怕死啊，爺倒小瞧妳了。」能屈能伸，不做找死的事，很好，識大體。

「人只有一條命，死了就沒了，當然得好好珍惜。」若非不得已誰想死，長命百歲不好嗎？

「說得好，有腦子。」趙無疾食指一勾，敲寒瓜似的敲她腦門，叩！叩！叩！腦子有物。

誰沒腦，就看會不會運用。她在內心腹誹，眼睛卻很忙碌的偷觀面前的美少年，這人真是好看得過分，說是妖孽一點也不為過，存心是來禍害世人的，十足的禍水秧子。

殷如素覺得兩顆眼珠子不夠用，得多來幾顆，眼前唇紅齒白的少年，年紀最多十五、六歲，一雙勾人的桃花眼十分嫵媚，眼波一睨，十里楊柳盡醉倒。

儘管唇色比她還水豔，珍珠白膚色比她還水嫩，透著瑩玉色澤，美得恰到好處，可是他長得一點也不女氣。

美人風姿，窈窕多嬌。

此妖孽……不！是美少年不比電視上的男明星差，甚至有過之而無不及，美得雷人呀！就連見多識廣的殷如素都有些看痴了，忍不住想往他臉上摸一把，看是否如玉滑膩。

但她矜持住了，沒把皇室子弟當花街小倌調戲，要不這腦袋十之八九掛不住，只能化作桃花樹下的肥料。

趙……皇上歲數不大，應該沒這麼大的兒子，姓趙的皇室宗親又長得如此風騷，普天之下也只有那一戶人家了……曾經的攝政王，如今還政的汝南王，皇上的嫡親皇叔，與先帝是一母同出的兄弟，小先帝十五歲，手執天下兵馬，地位堪與當今皇上比肩。

瞧他年紀，興許就是汝南王之子了。

「小貓兒叫什麼名兒？」趙無疾將心中所思脫口而出，一句小貓兒喊出口，他便覺得像，這丫頭不就是裝乖的小貓嗎？聽話的時候瞇著眼喵兩聲，溫馴得讓人忘了她有利爪。

什麼小貓兒，當她是四足畜牲。「小貓。」

聞言，他一怔，繼而笑得冶豔，玉雪般的長指輕佻地抬起她下顎。「我十歲就跟著我老頭上戰場，十一歲砍下敵方將領的頭，十三歲率領三萬兵馬殺光對方十萬大軍，成堆的屍體如山高，一把火燒了七天才燒成灰燼。」這是赤裸裸的威脅。

殷如素腦子裡浮現現代戰爭的慘烈，頓時抖了一下。

「現在妳打算告訴爺妳的名字了嗎？」趙無疾低頭俯視，目光睥睨，輕狂又不可一世。

「我……呃，我姓左，叫……」她眼神左右飄移，思索著該叫什麼名字。「娉婷，我叫左娉婷，是東街廟口前米鋪老闆的女兒，我幫著送米過來，所以知曉這地方。」

「爺要的是真名。」他的手指輕柔地從她的面頰往下撫向咽喉，略帶薄繭的指腹在喉間上下滑動。

「是……是真名。」她力求鎮定，面不改色。

「要不要爺把妳扔過牆，問問齊南縣縣令，他的家眷幾時改姓左，莫非和左氏人家定了親？」小貓兒真不乖，當著他的面也敢滿天撒謊。

殷如素一聽，小臉白了一瞬。「賊……趙公子、趙哥哥、無疾哥哥，你是諸葛再世，能掐指神算，我的確用了假名，可是我是未出閣的姑娘，女孩家的閨名怎能道於外人知呢。」她的意思是別為難人了，她不坦白也是世俗所迫。

「再喊一聲無疾哥哥來聽聽，妳這甜糯糯的嗓音真好聽。」還有不怕他的人，值得好好圈養起來。

很無奈的，情勢逼人，她只能輕喚軟聲喚一聲：「無疾哥哥。」

「爺不用小貓的名兒，爺半時辰就能查出。」他一揚手，一道灰白色影子幾個起落，消失無蹤。

僵笑得難看的殷如素都快哭了。「無疾哥哥，我可以走了嗎？我還得回去練字、背書。」她真是流年不利，年初忘了到廟裡上炷平安香了。

思及前不久曾從二姊姊口中得知這座一向無人出入的宅子居然來人了，浩浩蕩蕩一群人，一下子呼朋引伴尋歡作樂，一下子縱馬狂奔在大街上撞倒無數攤子，只為要到城外西山打獵。

因此她好一陣子沒來，以免遇上了自找晦氣，沒得說理。

等呀等，等呀等的，這些人似乎有點平靜，她讓青玉架起梯子往牆頭探看，桃花依舊，無人探問，花季一過，桃花樹紛紛凋落一地的桃紅，小果子也冒出頭了，顯得青翠可愛。

她在牆的這一邊聽了好幾日，確定沒人走動才敢放膽一試，畢竟這桃花林如同自家後院，每當她心情不好時總習慣來這兒走走，要不就渾身不舒暢，彷彿人生無趣。

被壓抑太久的她總想往外走，即使只隔一堵牆而已，也會有不一樣的心境，感覺豁然開朗，擺脫了在殷家被禁錮的自己。

之前來了兩回都沒事，殷如素也就放鬆了，依著以往的習慣在林子繞過一圈後再走到草棚子下曲膝側坐。

好在今日起風了，有點小涼，怕冷的她不像以往一樣窩在平臺上脫掉鞋襪露出大腳丫，要不然就難說分明了，她哪料想得到今兒個會有人跑到樹上納涼，還好死不死的與她撞個正著，更甚者……待在皇城都不見得能碰到一個皇家人，她卻在幾百里外的小縣城撞上了，這個逆天的運氣得有多背？真是楣神上門，閃都閃不

過。

「走小門？」他挑眉，笑得撩人心扉。

雖然如今站在後門，但她來時分明是鑽小門的。

殷如素眼角一抽。這他也知道？不會早在一旁偷窺吧！「門小就不招待了。」

她不用做人了，太丟人了，鑽小門的醜態都被人瞧得一清二楚，以後無顏見人了。

「真把自個兒當宅子的主人了？」還送起客了。

一怔，她尷尬，說得太理所當然了。

「還有，爺比妳早來一個時辰，在樹上睡得正香，誰知被聲音吵醒，爺還沒找妳出氣呢，妳竟敢一臉爺是小偷的神情。」要不是看她逗樂了他，他早滅了她。

原來……她誤會他了。「無疾哥哥，這宅子是你的嗎？」

她邊說邊看著還要一個半月才能採收的小桃子。

「算是。」他含糊不清。

「什麼叫算是？」不坦率。

「在爺老頭名下，爺是他親兒，向他要，他不會不給。」反正以後都是他的，給不給都一樣。

「那這桃子我能採嗎？」她眼露小貓似的饑樣。

趙無疾一瞧見她小模小樣的可愛狀，一向六親不認，見神殺神，見魔殺魔的他居然忍不住心口軟了一角，一隻手往她頭上一放。「隨意。」

這一次「隨意」讓他日後追悔不已，有回和狐群狗黨上山打獵，打了頭三百斤的大黑熊，他想回家開個桃子宴，邊烤熊肉邊吃桃子解膩，順便喝點桃子汁，誰知熊肉都準備上架烤了，滿園的桃樹……一棵桃子也沒有，空蕩蕩的只剩下稀落的桃葉。

「無疾哥哥你真好。」她咧開嘴一笑，一抹淺淺的笑渦忽隱忽現在頰邊，讓她多了一絲動人風情。

趙無疾黑眸閃了閃，越看她越覺得該養在身邊，當隻寵物，和他的雪兒一左一右陪著他。

雪兒是一頭三歲大的公雪狼，趙無疾撿到牠時才兩個月，牠娘被一頭吊睛虎咬死，那頭虎的虎皮如今正墊在汝南王的紫檀大椅上，他逢人便說暖和得很，兒子獵來孝敬他的，話裡話外不知有多驕傲，直誇小子像老子，是個得用的。

汝南王趙天極十分看重這名嫡子，汝南王妃生有一子一女，趙無疾便是由她所出，雖然上頭還有個庶長子趙無炎，但兩人的實力實在沒得比，天與地的差別，不受汝南王重用。

「無知者真可怕。」她是第一個說他好的人，打他會跑、會跳、會說話開始，闖下的禍不計其數。

汝南王當了十年攝政王，想當然耳，他出身尊貴的兒子打小也在宮中長大，和皇上是從小打到大的兄弟，這個連皇上都敢打的渾小子性子不知有多狂狷，世上只有他不想做的事，沒有他不敢做的。

被他氣到想踹人的皇上便給他個渾號叫九千歲，意思是萬歲之下，凌駕眾生，你

要打就打吧，反正朕管不住一頭牛。

有了九千歲之名，他更加肆無忌憚，看誰不順眼就打——誰擋了道，打；心情不快，也打；小狗亂叫，再打；酒不夠喝，還打……打打打，打到他心滿意足為止，皇上就是他最大的靠山。

除了不強搶民女、欺凌幼童外，他幾乎所有紈褲會幹的事都幹過，還包過一條花船讓京城三大名妓都上船，或彈或歌或舞的三天不歇，和那些不學無術的世家子弟一塊兒樂得歡。

人雖紈褲，但他一上馬能殺敵，只是如非必要，皇上不會主動派他出征，因為他殺人像切菜，刀過人頭落，一顆顆的腦袋在馬蹄下滾動，他一上陣便是清空沙場。清空指的是一個不留，沒有活口，只要和他對上的敵人全都屍無全屍，成了斷頭鬼。

殺孽太重有違天命，皇上十分愛惜這個文能提筆，武能上槍的堂弟，盼他少殺點人，積點福氣，所以沒事做的他只好繼續當個紈褲子弟了。

「你說什麼？」誰可怕？

趙無疾說得很小聲，以至於身高有距離的殷如素沒聽清楚，她又問了一遍。

「爺說……」他正欲把話說開，卻突地一頓。

先前離開的灰白色身影又回來了，貼近趙無疾耳邊說了幾句，聽得他桃花眼閃爍，笑意如花綻放。

一旁的殷如素脖子仰得發痠，面對這些「高」入她有一肚子的牢騷，沒事長那麼高幹什麼，打擊人嘛！

看到灰衣人又足不沾地的飛走了，殷如素一臉豔羨，她學一輩子也學不到這麼俊的功夫。

那是傳說中的暗衛吧？能飛簷走壁，草上飛，咻一下就不見了。

「殷如素，小名果兒，京城殷府殷老太爺三子殷重軒的三女，庶出，有一胞弟殷正書同為雪姨娘所出，平日與其他兄弟姊妹走得並不親近，住在這牆後的小偏院……」他指著與縣衙共用的高牆，眼中流露著得意。

「果兒……」她連自己的小名都不知道。

有幾分心虛的殷如素心中一訕，她穿過來的時候身邊服侍的下人已散得大半，她也是到今日才知道自己有小名。

「妳看醫書是因為體弱多病吧，姨娘靠不住就得自找生路。」把她看成自家寵物的趙無疾眼中多了柔軟。

連她自幼體弱也查得出來，這得多神呀！

她在殷家始終和人維持疏而不近的距離，庶女的身分讓她不能爭，姨娘又不得力，來了五年，她見親爹的次數數都數得出來，嫡母更是極力打壓不讓庶出子女和嫡出的爭寵。

即使是性子驕蠻的二姊姊在嫡母面前也得低頭，簡琴瑟不點頭，她一步也走不出縣衙，更遑論與權貴千金結交或與世家小姐往來密切，簡琴瑟不會給庶女攀上高枝的機會，那是要留給她親生女兒的。

所以來到齊南縣後，什麼桃花宴、牡丹會、品菊詩會、與地方仕紳的女眷出遊，或是受邀到高門別院避暑、賞梅等，大大小小的邀約十來個，殷如卿一個也沒錯過，兩個庶女出門的機會卻少之又少。

早就看清後院局勢的殷如素從不和嫡母對上，嫡母說什麼就是什麼，她只要裝乖扮傻就好，簡琴瑟給她小偏院的本意是折辱，讓她更接觸不到外人，最好是養出了小家子性格，殊不知此舉正中下懷，殷如素巴不得遠離後院的風暴，啥事都不理的過自己的日子。

如果不遇上這個顏值逆天的妖孽，她的古代日常還算過得去，只要繼續裝乖，讓嫡母為她挑個不算太差的婆家，那時才是她全力發揮的時候，畢竟婚後要過一輩子的地方總要過得順心才行。

所以她自學醫術、學女紅，增加一技之長都是為了將來做準備。

「無疾哥哥，你可有手足？」她神來一筆突然發問。

「上有庶兄。」一名。

「你很會關心底下的弟弟妹妹？」她又問。

他眼一瞓。「他們的死活與我何關。」他常年不在汝南王府，能記住臉和名字便是他們走運了。

汝南王府有兩座，一在京城，一在汝南王封地。汝南王自從辭了攝政王一職後便回到先帝封的封地。帶著王妃、兩名側妃以及若干夫人等妾室住進封地上的汝南王府，自此未奉詔不進京，就在封地上養老，過著無事一身輕的日子。

而世子趙無疾則獨自住在京城皇上賞賜的汝南王府，他不能離開京城太久，除非有皇上的詔書，否則他一年之中最少要留京半年，另外半年允他回封地探親。

因此世子爺趙無疾是兩邊跑，從不趕路的他向來是邊走邊玩，順便惹點事來，紈褲能安分就不是紈褲了，所以只要也往返兩地就不知有多少人遭難，沿途幾乎是哀鴻一片，地方官員紛紛上奏章要求皇上約束其行徑，不要再「路過」了。

但趙無疾依舊故我，別人不讓也來還非要來，然後搞得一陣雞飛狗跳後才痛快地離去，氣死一千深受其害的人。

對於一個天不怕地不怕、身懷武功又位高權重的皇家驕子，只要他不造反，再紈褲又何妨，皇上皆睜一隻眼閉一隻眼的由他去，不要危及社稷就好。

殷如素睜著小鹿般的杏眸，小有不解。「既然無疾哥哥連自家手足都視如路人，那你幹麼起我的底，我和你非親非故的，也不是殺父仇人或搶了你的心頭好，摸清我的底能助你涅槃重生嗎？」她話鋒一轉，給了他一記回馬槍。

「……」黑眸一睜，驀地，他白牙一咬，陰森森的笑著。「原來妳不是小貓兒，是狡猾的狐狸，深藏不露。爺看錯妳了，妳果然對爺的味，以後爺就盯死妳，妳是爺的人了。」

一說完，他狂肆大笑，像拎小雞似的拎起殷如素後領，讓她雙眸與他平視。

四目相望，杏目對上黑瞳，一絲淡淡的悸動在兩人心中掀起小小的漣漪，但是兩個人都刻意忽略。

心，不由己。